

# 烟味， 至爱。○

至爱烟味 著

如此刻骨铭心的爱恋，如此酣畅痛快的人生，如此真实凌厉的文字。

天涯网站原帖：《圈里圈外那点破事》



# 烟味， 至爱。○

至爱烟味 ●

传说中的江湖，传说中的圈子，传说中的女孩，却让无数看客为之心潮起伏、潸然泪下。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烟味, 至爱 / 至爱烟味 著. —北京: 九州出版社,  
2010.7

ISBN 978-7-5108-0487-8

I. ①烟… II. ①至…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086058 号

## 烟味, 至爱

---

作    者  至爱烟味 著  
出版发行  九州出版社  
出版人  徐尚定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甲 35 号 (100037)  
发行电话  (010) 68992190/2/3/5/6  
网    址  www.jiuzhoupress.com  
电子信箱  jiuzhou@jiuzhoupress.com  
印    刷  北京金瀑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700 毫米×1000 毫米 16 开  
印    张  18  
字    数  180 千字  
版    次  2010 年 7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0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08-0487-8  
定    价  25.00 元

---

★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

满纸诉荒唐，谁解其中味。  
笔下非过往，眼前是原罪。  
缘起少轻狂，名利佛珠翠。  
贪心蛇吞象，执念深似醉。  
精英勤护航，至今仍有愧。  
黄鹤古楼墙，初识情滋味。  
若情有天长，万物皆可兑。  
天赐淡雅香，几多相思泪。  
默然两相忘，瓦残玉亦碎。  
决绝奔命丧，寝中烛光微。  
恩重如再造，粉黛未成灰。  
跻身风月场，凶险几人归。  
丝竹声百种，喧嚣歌舞随。  
拼却醉颜红，博君一展眉。  
魂系长江旁，空阔无人对。  
新人笑语忙，旧人心憔悴。  
世事原不堪，何苦伤极畏。  
爱恨温转凉，回首意无悲。  
天地本苍茫，并肩长相慰。

# 自序：如果不再温暖如昨

我用二十几天的时间写完了这个故事，现在这个故事即将变成铅字。回想那些天天更新的日子，时时刻刻都绷着弦想着接下来怎么写的状态，真真是种甜蜜的折磨。当初的压力疲惫与温暖感动，现在都变成了隐约的期待，这种期待是对过往经历的一种纪念，也是对众多“烟串子”和喜欢这故事的看客的一个交代。

我现在人在W城，身边是我最好的朋友，我们进行为期三天的旅行。昨晚在火车上，隆隆穿过长江大桥，已是凌晨三点，灯火昏黄。我伫立在车窗旁，看滚滚长江，似乎已经呼吸到了这里特有的潮湿空气。

这些年，我已经基本失去了旅行的心情。小时候我幻想过很多地方，西藏、丽江、乌镇、巴黎、伦敦……等到了这些地方，我却只是在酒店里睡觉，美景美人，却入不了我的心。因为我的心，盛满了俗世的喧闹，我无法静下来，飞檐峭壁，落花流水，耀眼的明黄或淡雅的青灰，干净的街道，香榭丽舍大街，都无法勾起我深埋心底的悸动。

我始终，对W城有个小小的情结，这情结只有我自己知道。

很多女子都有这样的感触，因为一个人，爱上一个城市。你会爱这里的一切，说话的冲劲，开车司机的横冲直撞，饭菜上漂浮的骇人的辣椒，甚至肮脏破败的街道，看起来都那么有亲切感。

我也曾经是这样。在异地，遇到一个那个人所在城市的老乡，

听他话音里最后一个字的尾音，都会激动得热泪盈眶。

从我的故事开始在网上热闹起来后，有很多人把我当成了情感热线，许多刻骨铭心、咬牙切齿的爱情困惑，让女人不知所措。

还好我是个伶牙俐齿的，平日里尖酸刻薄，但到了软言劝慰的时候却也不输别人。只是我深知，即便劝通了，该痛的还是会痛，该哭的，眼泪一滴也少不了。

听我说，相爱的时候想必都不是每一天都如隔三秋的，对于那个人的懦弱、不上进、偶尔的小花心也未尝没恨过，咬牙切齿地恨过。可是分开了就不一样了，所思所想都是平日里甜蜜快乐的时光，想他曾经低头把你拥在怀里，想他低三下四地一遍遍说着“我错了”，想他说将来会赚座大房子来给你住。把那些分手的原因淡化了，磨平了，心又开始有些小小的蠢动了，是不是？

我不是否认刻骨铭心的爱情，但是刻骨铭心只是一个人的游戏，你刻了，他就不会铭；他刻了，你就会或多或少地有些轻视。时间一长，柴米油盐酱醋茶更是牵扯了太多的风花雪月，到最后也不过是饭粒子和蚊子血。所以，分手了请干脆，不要犹豫，不要回头，把该收拾的东西都收拾了，不给自己任何理由和借口再去碰面，不要听伤感的流行音乐，不要借酒浇愁。让我告诉你，再怎么难舍的一段感情，分开了，男人受的伤害远比同等条件下的女人少。他会好好过，所以你也必须精彩些。奢侈些可以吃吃山珍海味，逛街血拼，还可以跟好朋友哭哭闹闹，但就是不能再拿着电话发呆，或者心里还有一丝侥幸，想着他还会来找你。

但是话又要分两面来说，每次我竹筒蹦豆子一样用犀利的言辞去劝慰困惑的人，在对方释然的同时，我自己却又在困惑，这很矛盾。我的困惑不是因为我说得出做不到，而是我言必行、行必果，才更加茫然纠结。因为现在的我，没有痛彻心扉的悲伤，但是同样，大多数时候，我也不快乐。因为人爱上一个城市，然而没有了人，我终究发现，城市就只是城市。夏天的时候太热，

冬天又阴又冷，无论哪一行，服务态度都太差，几乎找不出特别有趣的地方，到处都是垃圾，既没历史又不现代化。我很惊讶，从前我对这里的态度不是这样的，它在我记忆中闪烁着朦胧模糊的晕黄色光圈，神圣而美好。并且这个城市一直是我一个念想，我疲惫厌倦的时候看着地图，就会寻到心里的温暖。而现在，我趋于麻木。

所以，太过于看清楚事情的本质，并不是一件值得炫耀的事情，阅尽世事沧桑后的成熟练达，也并不十分值得羡慕。你会在以后的日子里越来越怀念，从前狠狠爱过纵然痛过的日子，满得快要溢出来的幸福，像孩子骑单车，摔多痛也笑着哭。那日子跟别人没关系，是仅属于自己的一份心路历程。

我愈发地认识到自己的胆子变小。小时候我不喜欢走阳光大道，我喜欢绕进犄角旮旯的羊肠小路，曲折而有情调；现在即使走在光天化日、车水马龙的十字路口，陌生人离我太近我都会觉得有些恐慌。

与此同时，我愈发矫情固执，害怕失去，这跟曾经失去太多有关系。我总觉得我已经无力再去承担哪怕一点点的分离，所以我不再豢养宠物，因为我惧怕总有一天要面对的不再拥有。包括刚写完这故事的时候，我想离开，但又是我无比深刻地害怕散伙。我对一直守护这个贴子的七月她们说，如果有一天不再温暖如昨，也请轻轻离开，不要告诉我。

我坦荡荡地站在你们面前，近似于赤裸地剖析我自己。

然后隐没在这个城市里。

那天谁在我的故事中说了一句：陪君笑醉三千场，不诉离殇。

至爱烟味

2010年5月于北京

# 目 录

001	自序：如果不再温暖如昨
001	第 1 章 一个有点野心的丫头
007	第 2 章 酒精的作用
014	第 3 章 剧组风云
020	第 4 章 戏里戏外
026	第 5 章 致命的抚慰
034	第 6 章 精英的魅力
038	第 7 章 肖默然的魔力
043	第 8 章 心乱如麻
050	第 9 章 无限沉沦的爱
056	第 10 章 问世间情为何物
062	第 11 章 摊牌
067	第 12 章 天上人间
073	第 13 章 劫后余生
077	第 14 章 没有他，会死
081	第 15 章 爱屋及乌
086	第 16 章 火与冰
091	第 17 章 反转的戏码
098	第 18 章 死去与活来
105	第 19 章 我的前世与今生
114	● 第 20 章 为义卖命

- 120 • 第 21 章 与 96 个美女的较量
- 129 第 22 章 初到 H 城
- 136 第 23 章 亮相前的辗转
- 143 第 24 章 准备就绪
- 149 第 25 章 色相的利用法则
- 155 第 26 章 惊艳的满堂彩
- 164 第 27 章 花场生存方案
- 171 第 28 章 枪与酒瓶
- 179 第 29 章 飘然欲仙
- 187 第 30 章 灵隐寺的收获
- 192 第 31 章 兵不血刃
- 198 第 32 章 暂时的平和
- 203 第 33 章 神秘人物
- 210 第 34 章 知晓秘密
- 218 第 35 章 风雨前夕
- 226 第 36 章 我不是一个人在战斗
- 235 第 37 章 结局
- 244 番外·北京
- 252 番外·H 城
- 257 后记：不负如来不负卿
- 262 • 网上留言

# 第1章 一个有点野心的丫头

我要让我这些年经历，能有一个载体聊以纪念。在大家眼里，似乎娱乐圈和北京天上人间那类的夜场，都涂着一层光怪陆离的晕圈。而我，一个快奔30岁的女人，就曾经在这两个大圈的交叉处待过。我总觉得有必要，很有必要说点什么，关于人们已知但知之甚少、透彻了解却不敢说出来的东西，但是我总缺乏一种冲动，诉说的冲动。如今好不容易找到了，就让我来说说吧！

喜欢看的默默看，不喜欢的请无视，半真半假地说个故事给你们听，假作真时真亦假，全当各位看官跟着我一起做个梦吧！梦醒之后，诸神归位，谁都不会因此而负累。

一切故事都发生在那年的11月，我生日那天。在那天之前，我一直待在一个叫大学城的地方，就是很多所大学共享资源的大面积区域，类似于大城市中的小城市集合体。由于大多数是民办院校，所以学生的素质大多参差不齐。

我是个挺有野心的丫头，打小就喜欢演个小话剧、主持个小节目、上上电视、唱唱歌什么的。我总觉得自己比别人强——也不知道

我那个时候哪儿来那么强的自信，现在看来，大多是盲目的。

但是我没机会。在几万人的大学城里，我偶尔能主持一两次大型活动，比如一些明星的歌友会、新闻发布会什么的。但那只是局限于这一小块地方，我费尽了心机，也只是算计着这几万人，我知道这没什么大出息。那个时候，媒体把娱乐圈妖魔化，我总认为，要想做出点什么事，就必须得找一男的。我当时并没想出名，只是想出“城”，出大学城，至于出去了干什么，我心里极其没谱。现在想想，觉得自己那时候就是一个 SB，十足的 SB。

所谓的机会，就在我没头苍蝇一样地乱撞中撞到了。

那是一个通讯公司搞的全国性质的选秀，初赛的首站就设在大学城。照例又是我主持，当天是我生日，我本不想去的，有一堆热热闹闹的狐朋狗友等着我开 Party。但找我的人是我比较尊敬的一位长辈，于是就硬着头皮上了。

那天的活动让我记住了一个人，他叫精英，不是性质，是名字就叫精英。我当时还在想，怎么有人叫这么奇怪的名字。他坐在评委席中间的一个位置，头衔挂得很响，又是 XXTV 的、又是某集团的董事长。我注意他不是因为他头衔响，也不是因为他的怪名字，而是他的态度。想必大家都看过“超女”的初赛，那叫一个雷人，想出名的、想练胆的、想见明星的、想立万的、想赚钱的，还有纯粹就是想出丑的。其实，任何选秀的初赛都惨不忍睹，想练胆或者想出丑的就算了，关键是有一些自不量力觉得自己很优秀、但其实其表演能让人崩溃的角儿们是一个又一个。我自认很有涵养，所以就死死咬住嘴唇，忍着浑身的鸡皮疙瘩不笑场。下面的 4 个评委，只有他很专注地看着台上，眼神温和如水，那眼神里面传达的是一种……尊重，或者类似尊重的东西。他一动不动地坐了整整一天。

我心里有种异样的感觉，他是当时的我见到的最大腕的人，却也是最谦和、最稳重的。这种对比让我心生敬佩，于是不管不顾地在活

动结束后问他要名片。他愣了一下，还是给了我，然后冲我笑笑：“听说今天是你的生日，生日快乐！”说完就一阵风似的走了，我那可怜的虚荣心瞬间得到了极大的满足。强烈地 BS 一下我那时的心态！

过了几天，我忽然想起来这个人，抓着名片发了条短信，内容极其普通，诸如“把嘴巴张开，让牙齿晒晒太阳”之类的。没承想，不到一分钟他就回了，问我在干吗。我当时在玩游戏，赶紧放下游戏开始发信息。

接下来的三天，我们俩几乎每天都有两个小时或更多的时间在发信息。我们什么都聊，把我积攒二十多年的文学素养，在那三天彻底地爆发出来。什么尼采、黑格尔，什么凡·高、达·芬奇，什么帕格尼尼、贝多芬，什么唐诗、宋词、《红楼梦》，能搜罗到的全聊了。我们不只信息聊，还发邮件，很长很长的那种。但我们就是不打电话。人有的时候吧，在信息里能说的事情，电话里未必说得出来。

第四天的时候，他忽然打了个电话过来：“喂，我是唐励志。”

“唐励志？还苏苦情呢！哈哈……”我没看号码，以为谁神经病打错了呢！

那边明显很无语的状态：“呃……我是精英。”

“啊！精英老师，您好！那个……那个我没看号。不过，您不是说您叫那个唐……唐……”我大窘。

“精英不是我身份证上的名字，是进这个圈子以后改的。”

“哦……这样啊。那对不起啊，我刚才……”

“没事。今晚有空吗？没事出来一起吃个饭吧！”

“啊？啊！没事。”

“那我来接你。”

放下电话，我开始极速化妆——我是属于妆前与妆后绝对两个人的，不化妆基本见不了人。等他的车到我宿舍楼下开始按喇叭的时候，我刚好画完最后一根睫毛。走下楼梯的那一瞬间，我感觉就像是

走向一段未知结局的戏剧，而我，想要主角的位置。也许人的潜意识，有时候比本人更准确。

他带我来的地儿现在挺出名的，就是挺多明星都愿意去那儿显摆一下自己小资和有品的那片废弃了的兵工厂改建的798。

当时的798还不出名，每个酒吧都很有特色，有的保留着当年毛主席和红卫兵的像；有的在地面上从小到大摆放了许多球体，小的有弹珠那么大，大的有一人多高；有的陈列着各种各样的瓷器……而要说共同的特色吧，就是都没人。我跟精英坐了四个钟头，五瓶红酒都干进去了，整个酒吧还是只有我们俩，当然还有一个服务生。

他跟我说了他这些年的奋斗史，那些经历是跟一个又一个红得发紫的名字连在一起的，听得单纯的我两眼放光……我极力压抑，因为我天性就挺骄傲的，不愿意让人看着：哟，这傻妞，什么世面都没见过。

等走出酒吧的时候，已经是凌晨1点了，清冷的街道上竖着一尊雕像，街灯把高耸的影子罩在我的身旁。我跟精英随便走着，不知不觉就拐到了一间锁着大铁门的厂房前，大门露着一条缝，缝里面透出昏黄的灯光。

我好奇地紧，就趴在门缝上看，里面竟然大概有上万件衣服，一排一排被衣钩挂着！我只能看清楚面前的这一排，有清代的肚兜、旗袍，有唐代的宽袖，有中欧的紧身贵族裙，当然也有现代的各种皮草、镶着水钻的晚礼服……

我情不自禁地“呀”了一声，他便在旁边轻笑：“到底是个女孩子，刚才再怎么拘谨，看到衣服也傻眼了！”

我顾不上回答，估计我的嘴张大得能吞进去整个鸡蛋。

“怎么样？想进去么？”

嗯？我迅速回转头去：“可以吗？可以进去吗？”

他变魔术一样从兜里掏出一串钥匙：“恰好我跟老板是朋友，这

儿是个给影视圈大小明星提供服装的地儿。”

等我走进去，才发现刚刚在外面看到的那排衣服真是管中窥豹。

那天，我在宽大的落地镜前面，换了整整六个小时的衣服，我觉得我把这辈子女人对衣服的梦想都满足了。如果，我是说如果，我也有这么多衣服，不过就是换过一次之后将之紧锁在库房，跟今天也没什么区别。

最后的最后，我换上了一件极其妖艳的蓝色丝缎肚兜。我当天穿了一条极紧身的牛仔裤，搭配起来就成为了很诡异的装束。

我第一次穿这么露的衣服——如果肚兜也能算是衣服的话。我的头发及腰，是很小女孩的那种清汤挂面发。对着镜子，我故意把头发拢到胸前。这样，我的后背就整个暴露在他的眼里了。我能听见空气里急促的呼吸声，唇喉和鼻孔同时喘息，一声比一声浓重……

猛地一下，他从后面抱住我，亲吻着我的脖子和耳垂。我的心紧张得快要蹦出来了。

那时候，我对性事还是一张白纸，却已经无耻地学会勾引男人了。我在脑子里振振有词地劝自己：“想走娱乐圈，是要过这一关的！”其实后来我才知道，所谓的“关”，是自己给自己设的，而玩火总有一天要自焚的，即使焚的不是你正在玩的这堆火。

他扳过我的身体，强行亲吻我的嘴唇，用舌头撬开我的牙齿，在里面灵动地纠缠。

就在他的手上移即将碰到我的胸的时候，我忽然推开他，调整好情绪，佯装天真无邪地问他：“精英哥哥，我能问你一个问题么？”

显然他没有被打断的思想准备，但很绅士地摊开手：“问吧！”

“你接吻为什么要伸舌头？”

“……”

他瞪圆了眼睛：“孟串儿，你不会没跟男人接过吻吧？你别告诉我你没谈过恋爱！”

“我谈过啊，我有过好多男朋友呢！但是没有接吻伸舌头的啊！”

他眼睛里的火苗灭了许多，继续问我：“好，那你说说，你和你那些男朋友都做过什么？”

“呃……忘了，都是小学和初中的事情了，高中脸上长了很多痘，就没男生喜欢我了。大学……嗯，大学还没来得及谈呢！”

“哦，天啊！”他不可置信地用手拍额头，神色间像是看到了世间最传奇的怪物。

我不服输地回瞪他。

几秒钟后，他深深地叹了口气，把西装脱下来披在我身上：“行了，丫头，快去换衣间把自个儿衣服穿上，这件不适合你。除了这件，喜欢哪件就挑走，天亮了我送你回去！”

我乖乖地照做，心里知道，我离这个男人又近了一步。我承认，那时候的我，除了对精英那种头上闪着光环的人有些天然的好感，还有着利用的心态。我以为我是对的，因为利益无处不在，想要达到自己的目的，就要付出一些东西。人这辈子，不可能什么好事都是你的，关键问题在于，你要清楚自己想要什么。



## 第2章 酒精的作用

后来的事情很俗，我跟精英磨了有大半年的时间。

我如愿以偿地搬出了大学城，他说能给我办到北京电影学院或中央戏剧学院去，这事最终没成。但是我却认识了不少圈子里的人，有演员，有导演，有制片人，更多的还是投资商。

精英也算投资商，但是他还没打算明目张胆地投我拍戏，因为他说我欠历练，他不想让戏砸在我手里，他只想让别人的戏砸在我手里。其实我慢慢了解到，投资拍电影、电视剧，是特别不划算的行为，因为极少有赚的，多数都是赔。什么冯XX、张XX、陈XX，那都号称票房几个亿的，其实呢？忽悠人的眼球而已。

精英虽然不给我投资拍戏，但是钱却没少给我花。吃住自不用说，化妆品、香水都是名牌，连手霜我都用的雅诗兰黛。包是Prada，鞋是Gucci，手表喜欢贝壳版的欧米茄，他吭都不会吭一声就为我刷卡……

渐渐地，我的心气高了不少，从开始见面时谁都奉承、趁着喝醉了摸一把亲一下也就睁一眼闭一眼，到后来我就不干了。我发现这里面吹NB的人占了百分之九十。

有一次在北影厂门口，精英帮我联系了一个活儿，跟香港的曾XX为一款增高鞋做广告，我在里面演主持人。就是一见面儿就很傻地说：“啊，大哥！好久不见，您高了不少！”然后有的没的说了一堆，很没品格拉嗓子的类型。抢角色的人很多，按精英的话说，“北京就你这样的女孩，专业院校毕业的，漂着的有80万，你能叫上名字的才几个？”

我站门口正等导演呢，里面出来一个大胡子，穿着军绿的夹克，带一帽子，看起来极像导演。他叼着根烟头，拍拍我肩膀，语气里带着三分不屑地问道：“小妹妹，哪儿的啊？”

“等人拍广告呢！”出于礼貌，我回了一句。

“条件还可以！这样，我要出去打个电话，兜里没零钱了，你给我5毛钱我去打个电话，回来我带你上我那个戏，有一角色特适合你！”

我上下打量了一下，不客气地回嘴：“大哥！您连5毛钱都没有，凭什么带我拍戏？”

大胡子气呼呼地走了。

其实这个圈子就是这样，充斥着无数梦想空手套白狼的人，套不着白狼也想搂两只羊回去。群头都说自己是副导演，见到漂亮点的MM就说人家有星象，天南海北地吹一通，今天跟张XX拜把子了，明天又和唐XX生死相交了，说得有鼻子有眼，很多涉世未深的小女孩都是这么着了道的。你说大人物可不这样，也许吧，但也不绝对。

比如有一次，莫名其妙地我就被拉进了一个饭局。饭局上有位自称是什么部门的领导，据说是真的，长得那叫一个个性。《怪物史莱克》大家看过吧，把那皮肤刷成咱人类的颜色，头发变成黑的，再给丫套一西装，基本就是了。我真没夸张。那顿饭就是他请的，他每天都要请很多人，男孩和女孩，只要你愿意叫他一声叔，他就愿意带你玩。玩也不白玩，按小时结算，每小时300元。